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交管业务费（运转保障）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洛宁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22094590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0.000000		到位数	200.000000		执行数	20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00.00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交管业务费的使用，达到维护城市道路交通秩序工作开展、保障城市道路安全畅通、及时有效处理交通事故、做好车辆管理业务工作的效果。				达到了维护城市道路交通秩序工作开展、保障城市道路安全畅通、及时有效处理交通事故、做好车辆管理业务工作的效果。				9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障中队数量	保障运行经费的中队数量	=	14	个	14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巡警警力覆盖率	巡警警力覆盖率=已安排巡警的路段/所有路段的总数	≥	90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率	交通事故处置及时率=已及时处置的交通事故数/应处置的交通事故总数	≥	9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普通光纤年平均标准	普通光纤的年平均费用标准	≤	3600	元/年	3600	完成	2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3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3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经费的可持续影响	保障经费发挥效用的时间	=	1	年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王涛

联系电话：2033126

说明：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昌黎城区路口信号灯安装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昌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1.189400	到位数	51.189400		执行数	51.1894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1.189400	其中: 财政资金	51.189400		其中: 财政资金	51.1894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达到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达到了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96	
	通过路口改造及信号灯安装,达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达到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设备安装的数量	安装信号灯的数量	≥	5	套	5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安装合格率	设备安装合格率=安装的合格的个数/安装的监控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及时率	设备安装及时率=按时安装的监控设备数量/应安装的监控设备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安装平均成本	安装的信号灯的平成本	≤	83000	元/套	8298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安装的信号灯及监控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	3	年	3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 王涛

联系电话: 205312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昌黎镇区道路交通标线补划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1 - 昌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9.127300	到位数	99.127300	执行数	99.1273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99.127300	其中:财政资金	99.127300	其中:财政资金	99.1273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道路交通标线补划,达到创造秩序井然的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事故的发生,规范停车秩序的效果。				达到了创造秩序井然的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事故的发生,规范停车秩序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标线施划工程面积	需要补划标线的平方米数	≥	50000	平方米	50367.22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标线补划合格率	标线补划合格率=已补划合格的标线数量/需要补划的标线总数	≥	98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标线补划按时完成率	标线补划按时完成率=规定时间内已补划的标线数量/应补划的标线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标线补划平均成本	每平方米标线补划需要的成本	≤	20	元/平方米	19.68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3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3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3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标线可持续使用期限	标线可持续使用期限	≥	0.5	年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予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王涛

联系电话:2033126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参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吕宋辖区更换监控设备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部门)	451001- 洛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9.040600		到位数	89.040600	执行数	89.0406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0406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040600	其中: 财政资金	89.0406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更换监控设备,达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达到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96	
	通过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达到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达到了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更换监控相机数量	更换监控相机的数量	≥	54	个	58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更换监控相机合格率	更换监控相机合格率=更换的合格的监控相机/更换的监控相机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监控相机更换及时率	监控相机更换及时率=及时更换的监控相机/应更换的监控相机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监控相机平均更换成本	更换监控相机的平均成本	≤	12000	元/台	12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监控相机可持续使用期限	≥	3	年	3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 王涛

联系电话: 205312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一、二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昌黎辖区监控设备运行维护维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昌黎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4.4995	到位数	84.4995	执行数	84.499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4.4995	其中:财政资金	84.4995	其中:财政资金	84.499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监控设备运行维护维修,达到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效果。					达到了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保养维护维修设备数量	保养维护维修监控设备点位的数量	≥	120	个	41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电子警察设备正常运行率	电子警察设备正常运行率=正常运行电子警察设备数/电子警察设备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监控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及时维护维修的监控设备/应维护维修的监控设备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点位平均维护维修成本	平均维护维修每个点位的养护费和配件款	≤	5000	元/个	12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3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3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3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完好使用期限	监控设备可完好使用期限	≥	1	年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王涛

联系电话:2033126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昌黎县辖区路口改造及信号灯安装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昌黎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9.251900	到位数	29.251900	执行数	29.2519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9.251900	其中:财政资金	29.251900	其中:财政资金	29.2519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路口改造及信号灯安装,达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达到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96	
	通过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达到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达到了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设备安装的数量	安装监控设备的数量	≥	2	套	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安装合格率	设备安装合格率=安装的合格的个数/安装的监控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及时率	设备安装及时率=按时安装的监控设备数量/应安装的监控设备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安装平均成本	安装的监控设备的平均成本	≤	37500	元/套	1665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改造更换的信号机、信号灯等设备的可持续使用期限	≥	3	年	3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王海

联系电话:2058126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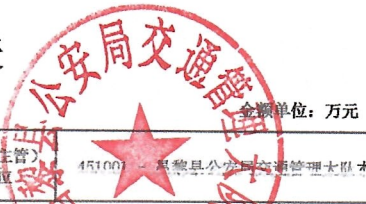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51001 - 高平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6.000000	到位数	86.000000	执行数	8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86.000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持交警巡逻及事故办案所需的办案、业务、装备等经费支出,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发生,以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创造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车辆通行顺畅。				预防和减少了交通事故发生,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创造了文明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了车辆通行顺畅。				97	
	引导和支持大队开展业务工作,提高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引导和支持了大队开展业务工作,提高了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97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支持办理案件数量	支持大队各部门办理案件数量	≥	2000	件	2294	完成	20
		质量指标	用于办案业务和业务装备购置资金使用效率	全部按规定用于办案(业务)相关开展或业务用装备购置支出数占预算资金比例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资金下达到位时间	收到通知后资金下达到本单位的时间	≤	30	天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节约率	预算成本节约率=(预算成本-实际成本)/预算成本	≥	0.5	%	0.8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	降低驾驶人违法率=(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	文字描述	2	%	-24.4	未完成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人员经费的期限	保障人员经费可持续的时间	=	1	年	1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人数/调查人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7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王涛

联系电话:203312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3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填报单位: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向海大道四路口、看守所路口红绿灯及电警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451001 惠德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本级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183000	到位数	52.183000	执行数	52.18300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52.183000	其中: 财政资金	52.183000	其中: 财政资金	52.18300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路口改造及信号灯安装, 达到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达到了维护道路交通秩序, 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的效果。				96	
	通过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 达到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达到了保障道路畅通、创造我县良好的交通环境的效果。				96	
四、年度绩效自评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设备安装的数量	安装监控设备的数量	≥	11	套	11	完成	20
		质量指标	设备安装合格率	设备安装合格率=安装的合格的个数/安装的监控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安装及时率	设备安装及时率=按时安装的监控设备数量/应安装的监控设备总数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安装平均成本	安装的监控设备的平均成本	≤	12000	元/套	120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3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2023年本期事故财产损失)/2022年同期事故财产损失	≥	2	%	33.94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违法下降率	车辆违法下降率=(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2023年本期违法数量)/2022年同期违法数量	≥	3	%	-28.36	未完成	3
		生态效益指标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	降低驾驶人违法数=(2023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2022年驾驶人违法数	≥	2	%	-24.4	未完成	3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安装的信号灯及监控设备可持续使用期限	≥	3	年	3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通过调查问卷方式调查的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调查中满意群众的数量/调查的群众总数)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 1、预算编制不够精细准确 2、预算指标选取不够恰当 原因: 预算编制不够严谨, 精细和准确 整改措施: 找准存在问题,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 加强部门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 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 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于评价, 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									

填报人: 王涛

联系电话: 203512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一、二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